

证券代码：873333

证券简称：树拍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山西树拍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齐云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山西树拍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治理需要及公司战略发展布局，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改：

第二十二条原内容增加“公司被收购时，收购人不需要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，但应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、备案、申报等义务，不得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。”

第五十条修改为“公司召开股东大会，董事会、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，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。

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提案符合本章程要求的，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；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西树拍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树拍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1 日